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9月2日以电话及口头的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2020年9月3日在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沈险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到会，委托独立董事谢永勇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李静武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公司聘任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